

三伏天，四芙蓉

何 频

今夏7月12日入伏。头伏第六天，17日是农历丁酉六月廿四，这天正是民俗所言的荷花生日。夜雨过后的豫北城市安阳，太阳一出来便又闷热难当，知了在树上声嘶力竭叫得哗哗响。我们才从太行山采风出来，吃过早点就要回郑州，趁着等车的工夫，我提议说，咱就近先到公园里去看看荷花吧。擅画仕女的人物画家张文江兄，画荷的功夫也佳，自然极力点赞。

诚然与自己年龄有关。一年又一年流水账翻过，1982年大学毕业之人，我差不多也到了汪曾祺为其《晚饭花集》写短序的年龄了。一旦认命了，人也心静了，化繁为简，这些年每年有两件事必做，一是公历5月13日左右布谷鸟归来，我要到成片的树林边听布谷鸟开口叫。别人和前人，听它的声音很是悲切、焦急，我则感觉无比轻快、欢欣；再就是农历的六月廿四，于古荷花生日当天观荷，每到这一天，不管在哪里，总不忘认真地观看一会儿荷花，虔诚为荷花祝福。其实，还是为我自己。前辈周瘦鹃在《荷花的生日》里说——清代大画家罗两峰的姬人方婉仪，号白莲居士，能画梅兰竹石，两峰称其有出尘之想。方以六月廿四日生，因有《生日偶作》诗云：

冰簟疏帘小阁明，池边风景最关情。
淤泥不染清清水，我与荷花同日生。

小女子利飒飒如此，白石陈师曾自然当仁不让。1921年的农历六月六日，陈师曾为迎接“荷花生日”，提前邀诸人相会画荷以庆，齐白石没去成，但第二天早上就一连画荷四幅，并墨笔记录“此第一也”，分明我还要接着画，“余不能于荷花无情”。

而爱莲堂主人周瘦鹃又引骚客舒铁云《六月廿四日荷花荡泛舟作》：

吴门桥外荡轻舠，流管清丝泛玉兔。
应是花神避生日，万人如海一花无。

周公曰：原本“高高兴兴地趁热闹去看荷花，而偏偏不见一花，真是大杀风景；那只得以花神避寿解嘲了。”读书至此，情不自禁把大腿一拍，我恨不得连飞一串表情包过去。

现在吧，夏天在国内旅行，不论在哪里，似乎都可以遇到荷花。南方与中原，还有因雄安新区而大受关注的白洋淀，荷花多很自然，可我竟然在银川和东北的集安，边塞地区也遭遇满目好荷花。哎！看荷赏荷不难，难的是在这一天特意去看又名水芙蓉的荷花。

安阳人民公园的现代风格明显，来往荷花池循环的林荫道，高大的法国梧桐树下，芳草如茵，衬着盛放的夏花是臭牡丹和草芙蓉。花大如碗的草芙蓉是轻浅的单片花，有白色、粉白色，有朱红和紫红色，好像扶桑一样各吐着一丝伸开的长蕊。年年6月至10月，小半年时间，草芙蓉与波斯菊搭配，在北方和中原开花是一大景观。往日我远观多，此时此地，是我零距离亲近草芙蓉，看它招蜂引蝶开花，花似众牡丹里的“阳山牡丹”，半人高的茎叶，完全不类木芙蓉，竟然和大名为菊芋的洋姜长得一模一样。这一刻的头，大太阳好大好热，固然草芙蓉花朵傻大，却像大大咧咧直心眼的女人，一点也不妖不拐弯，所以并不能引起心思多者格外注意，开就开你的吧。

我十八岁参加工作，曾在一个古镇工作过几年。这个名叫平塔的古镇，历史上似乎是有一座古塔的，可惜叫雷给劈了。区政府设在镇子上，小镇就显得十分繁荣。商铺、机关、各种派驻机构……总之是人来人往，热闹得很。特别是到了节日，更是人山人海，猪羊狗兔，各种小吃，买卖十分火热。我们的银行营业所就设在小镇的北头，迎街是一个二层小楼，后面一个大院子，住着职工们的家属。每家三四个孩子，因此院中就显得很有生气，妇人的呼叫，孩子的打闹。我在办公楼二楼一间顶头的屋子里居住了下来，朝西的窗子正好对着这个院子。于是每天就能看到院子里的一切活动的情景。

我是出纳员。出纳员每天面对着一大堆钱数来数去。银行说起来是高大上的行业，里面的人好像都西装革履，其实所干的事是极其琐碎的。比如我，就是每天面对着一大堆花花绿绿的票子。还不是我的。这样的行业，都有个师带徒的传统，或者说有一个师带徒的过程。我刚干出纳，要求我跟一个女同事学习点票子。她比我大不了多少，而且长得比较好看，我便很同意拜她为师。她主要教我如何点钞，单指单张，多指多张，说白了，单指单张就是一张一张的点，多指多张就是好儿看一点，有三张的，有五张的。你别小看钱数，它也是一个行业的手艺，点好了照样出名。我的师傅就是县里的冠军。我们邻县还有一个省里的冠军。点出名了，还能当省里的“三八红旗手”呢！拿了奖金不说，就是工资还得了两级。那个还获得省冠

盛夏也该是水芙蓉出场的时候。吊诡的是，南方和西南，原本是木芙蓉生长最盛的地方，而现在的成都等地，市民埋怨作为市花的水芙蓉，因为街道反复拓宽变得越来越少。反其道而行之，中原城市造景，或为猎奇，却多引种木芙蓉，木芙蓉作为紫薇木槿的姊妹，甚至成了高速公路隔离带里的行道树了。小乔木和灌木木芙蓉，竟然是春天里最迟发芽生叶的，与枣树和合欢树一样姗姗来迟。其叶子叶片，与水芙蓉、草芙蓉南辕北辙不搭界，似尚麻和枫叶，简单说吧，它类似法国梧桐的大叶子。曾经很细致地连续观察木芙蓉开花落花，直到深霜浓时，园工将花败叶枯的木芙蓉从根部斩去，像中原人收割黄荆和紫穗槐一样——这是2005年9至12月，三个多月时间，我在上海浦东学习的副产品。

对比着我从心里眼不大瞧得起的草芙蓉，插在木芙蓉之前，容我也说一说菜芙蓉。

菜芙蓉？是的。这时候也正是它风姿绰约的季节。

夏天的秋葵，分现代秋葵与古秋葵。尖椒模样的秋葵，这几年造势很猛，但是口味和口感不佳——日本人喜欢的黏黏糊糊的纳豆与山药的感觉，我们大多数人是没感觉的。准确说，挺烦它的，有点腻歪人。故而热天秋葵上市，在郑州随着卖西瓜的农用车，常常和青辣椒与洋葱一样就地被贱卖。到南方特别是到西南旅行，在广西到处可以看到大片种植的一种作物，和秋葵差不多，开的花一样，但黄颜色略深一些。秋葵类似棉花，枝杈复杂，蓬蓬勃勃的密不透风，而这种比秋葵细秀而疏朗的，四川人叫它漏芦花，更有的地方直呼它为豹子眼睛花。这东西妖且媚，让人过目不忘，而它也是秋葵。汪曾祺说：“秋葵我在北京没有见过，想来是有的。秋葵是很好种的，在篱落、石缝间随便丢几个种子，即可开花。或不烦人种，也能自己开落。花瓣大，花浅黄，淡的几乎没有颜色，瓣有细脉，瓣内则近花心处有紫色斑。秋葵风致楚楚，自甘寂寞。不知道为什么，秋葵让我想起女道士。”他又补充说：“秋葵亦名鸡脚葵，以其叶似鸡爪。”（《北京的秋花》）借着说花，把花草与草花，写足人生后半截的况味来，你不能不服汪先生。但是，明人文震亨于《长物志》中是这样说这样比喻的：“秋时一种，叶如龙爪，花作鹅黄者，名秋葵，最佳。”文物鉴定有此一说，根据青花瓷的龙图案，三只脚趾还是五只脚趾，用来分辨民用和御用。同样是说古秋葵，它的叶子，苏北民间比喻为鸡爪，

笔会

而明代的苏州文家，文徵明的后人，直曰其叶似龙爪。菜芙蓉也！它是现代秋葵的长辈。叶如龙爪，正是今之很招摇、很打人的漏芦花！

这篇文章开头之后，我正襟危坐写几次都写不下去，注定不能平铺直叙。若说高攀普鲁斯特的《追忆似水年华》，那是授人以柄在编笑话，但是，我必须说一下前不久的又一见闻。话说郑州地区栽种现代秋葵有几年了，黄花秋葵伴生有红秋葵。稀罕的是，古秋葵漏芦花这两年也有了。微信朋友圈里，不断有好朋友问我这漏芦花。我怎么区别秋葵与古秋葵呢？凭我的综合印象，拿河南人习见的农作物打比方，我说秋葵像棉花，古秋葵似芝麻。

6月下旬，天已经很热了，双休日的早上我沿着北环大道远足，来到大东边的高架桥下，看到管绿化的老两口，在公共绿地边缘种了少许青菜，有荆芥、韭菜，南瓜、冬瓜、丝瓜，豇豆、扁豆、刀豆，红薯和芝麻也各有一点。在此，我经询问，首度知道了冬瓜开黄花而非白花。竟然还有秋葵！已经开花了，可分明是古秋葵漏芦花，不仅叶子不一样，结角结果实



清露（国画）刘英

也不一样，——秋葵尖辣椒一样朝天长，此葵花朝天，但结果实在侧枝下面，短小略似棉花桃。老汉说，别人给我的秋葵种子，哪知道它和秋葵不一样。我说不要紧，可以吃它的花与嫩叶，有特别的味道和营养。老汉半信半疑直摇头。隔了一周，快要入伏的时候，早上我再过去看，特意带着本子欲为“女道士”的风神留影，啊！远远看不到那一片漏芦花了。这次老汉不在老妇人在，她说没有用就给拔掉了，——地上像蒿子与艾叶一样铺了一片，银灰色半蔫的叶子还未干。那未成熟的果实果然似核桃与枣子。

乖，今年伏天天好热！上海杭州一连多日高温破纪录，中原大地，则既热且旱。今年闰六月，荷花是双生日。这时候木芙蓉怎样了？我想起来前几年8月中旬的上海书展，展览馆广场无遮拦，天高天蓝很通透的，经过这里，太阳烤得人大气都出不来。而浦东大道通往机场方向，夹竹桃花和紫薇花美人蕉花交织开放，竟然有木芙蓉也出人意料地开花凑热闹。木芙蓉虽然又名拒霜花，有名和菊花一样傲霜而开，但是它的第一茬花，却常常开在伏日里立秋前后，尽管秋老虎还肆虐嚣张，重庆和成都的木芙蓉开花与上海也是一样的。当本人怕读者烦，思索着此文是不是应该见好就收的时候，昨天深夜，正在值班的《成都晚报》编辑马小兵兄，子夜兴奋发微信，报西蜀花消息——“今年有部分木芙蓉已迫不及待地开花了！”

2017年7月28日，丁酉中伏于甘草居

某年八月，在去向中原的火车上，我一路读的是孙犁的“耕堂劫后十种”。孙犁青春时在“晋察冀”革命，中晚年安顿天津，他的所见、声口、语汇、胸次，与南方作家很不同。这套书共十册，64开小口袋本，轻巧便于携带，书封墨绿色，内页纸发黄，素朴怀旧，我很喜欢。随身携带的《尺泽集》《远道集》《曲终集》。早年《白洋淀纪事》（名篇《荷花淀》即其中之一）中清新、鲜亮的色彩褪去了，这些1979年到1995年的文字，呈现出另一个孙犁，一个历经“文革”磨难、朋友凋零、老伴去世后的老人，文字趋于平实、简淡、枯瘦，行文间却蕴涵大深沉、大悲痛。

我最喜欢读他散落在各集中的“芸斋小说”。名曰“小说”，大抵是从自己经历取材，以今日文体分，也称叙事散文。他是以悲悯之心，来写“文革”背景下，那些人物、尤其小人物的命运。火车过长江时，我在读《高跷能手》。写的是刻字工人李槐，被定性为由工人变成的资本家，罪名是里通外国，因其曾为天皇生日踹高跷献艺。小说写他临死前形状：“他站在那里拿好了一个姿势。他说：‘我在青蛇面前，一个跟斗过去……干净利索，面不改色，日本人一片喝彩声！’”他在那里直直站着，圆睁着两只眼睛，望着前面。眼睛里放射出一种奇异多彩的光芒，光芒里饱含青春、热情、得意和自负，充满荣誉感。”孙犁叹道：“重病垂危之时，偶一念及艺事，竟如此奋发蹈厉，至不顾身命，岂其好艺之心至死未衰耶。”这令我想起电影《霸王别姬》中为艺术而艺术的程蝶衣。

《三马》写一个监管孙犁的人的儿子三马，单纯善良，自杀而死。通篇说的是三马，到了文末，才有几句话“提及”老伴的死，“我请了两位老朋友，帮着草草办了丧事，没有掉一滴眼泪。虽然她跟着我，过了整整四十年，可以说是恩爱夫妻，并一同经历了千辛万苦。”这样寡淡几行字，蕴含大悲痛。塞涅卡说：“小悲易表情，大悲无声音。”奥维德诗句：“她痛苦得成了石头。”蒙田解析说，当意外事件超越了我们的承受力量时，我们感到沉痛、麻木，心如槁木死灰。孙犁丧妻之初，且身处逆境，就是这样的情况，竟至“没有掉一滴眼泪”。直到他“解放”后，境况有所好转，才写了篇《亡人逸事》，以几个生活细节，深情追念这位与他共患难的不识字却善良、贤惠、勤勉的妻子。他说自己，“过去，青春两地，一别数年，求一梦而不可得。今老年孤处，四壁生寒，却几乎每晚梦见她，想摆脱也做不到。”这样平淡言语中，深情与惆怅、孤寂在焉。1995年，停笔前，他在一张书中，记下念念于心的三件懊悔之事：“吾出征八载，归而葬父；养病青岛，老母去世未归；文化大革命时，葬妻未送。于礼均为不周，遗憾终身也。”

《三马》篇末，芸斋主人曰：“……痛定思痛，乃悼亡者。终以彼等死于暗无天日，未得共享政治清明之福为恨事，此所以于昏眊之年，仍有芸斋小说之作也。”这是他写“芸斋小说”的初衷。

除了“芸斋小说”，我还喜欢读孙犁怀人忆旧的文章。这些文字，譬若先种一棵树，再不停修剪叶子，最后只剩下枯枯枝杆挺立在冬日，深情与悲伤全在里面了。一个劫后余生的孤寂老人，晚年所忆，尽是他人给予的些微好处，一簪食，一瓢饮，皆感念于心。读毕《我留下了声音》一篇时，火车恰好停靠在一个我熟悉的亲切的城市，末几句是这样写的：“……然每遇人间美好、善良，虽属邂逅之情谊，无心之施与，亦追求留恋，念念不忘，以自慰藉。彩

她后来还专门到我宿舍来玩过一次。如果对我印象不好，她肯定不来看。这个是常识，我还是懂的。

那天她来是黄昏，应该是夏天，因为我记得蝉在死命地叫。我这个人非常讨厌蝉，我觉得这是一种很丑陋的昆虫，而且叫起来没完没了，是个很不懂得节制的家伙。

她来时穿得很单薄，夏天嘛。为了制造气氛，也为了表示诚意，她来之前我特地到街上买了几个苹果。她来之后坐在我床沿上，我则削了个苹果给她吃。她用手拿着，只咬了一小口，就又放下了，之后她一直没吃。我桌上放了几本世界名著，就是《父与子》和《包法利夫人》。我当然是故意放的，作为道具吧，和苹果一样，是为了配合气氛。

她只坐一会儿，我们并没有多说什么，我只感到自己头硕大无比，快要爆炸了一般。我平时不是这样，而且我这个人不好，嗅觉特别灵敏。她那种特有的气息一直在我的房间。我晕头晕脑，并没有说出什么有趣的话来。

她走之后，我还处在晕头晕脑之中，似乎都没能感觉到她的走。于是我看那只苹果，苹果都有点锈了，可也不太锈。我都没有用水冲一下，就把那只苹果吃掉了。她咬过的那个地方，我还特别注意了一下。虽然我的嗅觉特别好，可也没吃出什么特别的感觉。

但是，从此之后，一个残缺的苹果的记忆，留在了我的心上。它不是别的苹果（如流行歌曲《小苹果》，而是我自己的、一个藏在心中的“青涩苹果”。

好艺之心至死未衰

——谈孙犁晚年文字

赵荔红

云现于雨后，皎月露于云端。赏心悦目，在一瞬间。于余实为难逢之境，不敢以虚幻视之。至于个人之留存，其沉埋消失，必更速于过眼云烟矣。”心中一动，若有所想，火车已开了。

孙犁还有一部分文字，似尚未引人重视，也是我喜欢读的。就是他读史书、读古籍的杂感，有些成文，有些只记录在书衣上。孙犁晚年文字沉郁耐读，乃得力于阅读古书，尤其受班固《汉书》、范晔《后汉书》的影响。他评论范晔文字，“语言简洁，记事周详”，“论赞折中，而无偏激之失。时有弦外之音。”这正是他效仿的。而如“芸斋小说”诸篇，即是为每个小人物立“传”，篇末的“芸斋主人曰”，也是模仿司马迁、班固、范晔“传”后的“赞”词。中国传统，文史不分家，孙犁又回到传统，以写史的方式写“小说”。

小说《鸡缸》，写一个老战友、诗人葛覃，在斗争最激烈时，留在前线，之后，他似乎被历史遗忘了，既没与闯进城干部的荣光，也不受历次政治运动的批判，在白洋淀，他教书一教三十年，孙犁感喟说：“他不是我们这个时代的隐士，他是一名名副其实的战士。他的行为，是符合他参加革命时的初志的。白洋淀那个小村庄，不会忘记他，即使他日后长眠在那里，白洋淀的烟火，也会永远笼罩他的坟墓。人之一生，能够被一个村庄，哪怕是异乡的水土所记忆、所怀念，也就算不错了。”

小说《鸡缸》，写无意间购买的两个磁缸，被慢待、弃置、烟熏火燎、尘土油垢，忽一日发现竟是价昂的鸡缸，用水清洗后，陈于几案，“磁缸容光焕发，花鸟像活了一般”。他是以鸡缸自喻吧？“瓦全玉碎，天道难凭”，“茫茫一生，与磁器同”。一个读书人的一生，如磁器，极易碎，能获保全，不过是造化罢了。

去往中原的路途，读孙犁文字，窗外，成排白杨树萧萧疏疏挺立于天地间，黄色南瓜花稀稀落落蔓延向远方……我似乎触摸着一个八十老翁的心境：“砚中墨干矣，可以无言矣！”1995年，《曲终集》编后，孙犁不再执笔。钱起的诗，“曲终人不见，江上数峰青”。孙犁自叹：“人生舞台，曲不终，而人已不见；或曲已终，而仍见人。”如今孙犁曲已终了，我犹见其人。青年时写革命文学，中晚年后退守书斋，孙犁文字，虽有时代烙印与限制，皆是怀着真诚的思考；政治运动中，他小心谨慎，甚至胆小怕事，但终究是个读书人，耿介、孤傲、寂寞；终其一生，勤勉阅读，笔耕不辍。信乎！其曲始终能再奏。



“文汇笔会”
微信二维码